## 信息披露disclosure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陈正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

一、强节交交中以用6.0. (1) 中以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8)。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间意:0 票弃权 0 票反对,关联董事吕敬先生回避表决。 (二) 申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发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到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间高。0 票寿权 0 更反对,关联董事吕敬先生回避表决 (三) 申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寿权 0 票反对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寿权 0 票反对 特比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颜芳女士主持。 一些事合全议审议情况 类中核。血量云以为:并以为:2022 中核的正放系统则;以则40公尺/微观的水方并及水子效量。 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则及《金华春光校子教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搬励;过划(以下简称"微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以"本海 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 《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

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橡助对象 百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1.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 62 子公司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骨干员工、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安。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16 版 故意踏闢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证》(个年》人上来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人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的法律、符合(微加)对规定的激励对象的更具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2 年 3 月 11 日 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9.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投价格为 12.2 1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投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9)。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条权、0 票反对。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18 人调整为 116 人
● 首次授予限励时象人数:由 118 人调整为 116 人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22.10 万股调整为 319.10 万股;本激 大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402.62 万股调整为 398.875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由 80.52 万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 占授予时股本总额比例 职务

		(月段)	銀形比例		
付伟才副总经理		13.0000	3.26%	0.10%	
吕敬	董事、财务总监	10.0000	2.51%	0.07%	
核心骨干员工(共 114 人)		296.1000	74.23%	2.20%	
预留		79.7750	20.00%	0.59%	
合计		398.8750	100.00%	2.97%	
注: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					

在: A 欧则订划中部方官订取与各身组数相加之科化电数工则有差异,系以上目方汇结系织皆否力人所致。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于2022年3 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领 (www.sse.com.cn)上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德助计划一致。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 无需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维立董事对本次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是,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中相关调整事项的规定;
2、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主体资格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

本外律则几为; (一)金字卷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 授权、符合假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目符合《公 可法》《证券法》。他权规则管理办法》及微励计划的投资。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投予条件已经成款;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和接予价格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 定: )春光科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为合法、有效。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 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

里大瘟補。近日,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健康"、"公司" 收到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 法院案号为(2022)粤 0507 民初 573 号的案件相关文件,获悉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平安")与公司等存在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

被告二: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其它被告 案件原由:根据公司收到的《民事起诉状》所述,2017年12月25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

龙湖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龙湖支行")与宜华健康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8,500万元,并于2018年1月1日放款。 △四×111以下回称(夕面報行龙湖支行")与宜华健康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8.500 万元,并于2018年1月1日放款。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其它六被告与交通银行龙湖支行分别签署《保证合同》,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汕头市宣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龙湖支行签署《抵押合同》,提供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期日为 2020年 11 月 9日 日 東日为 2020年 11 月 9日 日 根据原债权人交通银行走湖支行提供的材料,截至 2020年 10 月 12 日,被告一尚欠本金余额

建康未按时还本付息,交通银行龙湖支行向宜华健康寄送《债务提前到期通知书》,提前到

示: #票授予目:2022 年 3 月 11 日

称"招商平安")与公司等存在金融个民 有关案件的基本情况 理法院: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 号:(2022)粤 0507 民初 573 号

证券代码:0001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重大遗漏。

● 限制性股票投予数量。319.10万股 ● 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12.21万股 ● 金华春光像整种技服价有限处司(以下简称"春光科技"、"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

184,999,057,71元,利息(含复利)余额为8,426,235.85元。 2020年11月20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作为交通银行龙湖支行的上级主管部门 与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公司")签订(不良资产转让协议),将上述债权转让给 粤财公司。

2021年3月5日,粤财公司与招商平安(即原告)签订《债权转让合同》,由粤财公司将上述债权及 其相关权利转让给原告,并在相关报社对该笔债权的转让进行刊登。招商平安成为本次涉诉债权的合

祭上所述,上述七被告均未履行还款和担保义务,鉴于本诉讼所涉债务已到期,招商平安作为相关债权的合法债权人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1.剥令被告一立即偿付原告借款 202,006,607.68 元,其中,本金 184,999,057.71 元,利息 复利,罚息为 17,007,549 97 元;
2. 判令原告对加头市宣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抵押物拥有优先受偿权;
3. 判令原告对加头市宣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的抵押物拥有优先受偿权;
4. 判令多卷被告弃担本亲诉论费用。
— 公司涉及其他诉讼的基本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已披露的诉讼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标间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 交通银行龙湖支行将上述债务转上货等财公司,公司已于2021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comcn/ 投露、关于部分债权债务转上的报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21)。后续,粤财公司将还债权及其相关权利转让给用等分。为公司未收到相关书面材料。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与招商平安宏省任何协议,未取得相关的书面告知,招商平安东南公司主张任何政人,和政制并允司及政策和发展,有关于成分情况等处。当将不成成近,同时与原告沟通、等取协商法应成分公司有补阅解析。

1、公司术及年如下住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公过的其核。确定公司设衡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3 月 11 日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问符条件的 116 名微励对象授予 319.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21 元般。
(三) 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三) 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三) 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三) 首次投予的具体情况;
(是) 子日。2022 年 3 月 11 日 2 投予 数量 319.10 万股 3 投予 人数:116人 4 投予价格 12.21 元股 5 投界 本聚源。公司问题励对象定问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 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 本激质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 10 购产销产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 本激质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投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 (2) 本源质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投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 (2) 本源质计划的代数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日起计。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 2 回的国际不得少于 12 个月。缴励对象报报本激励计划获投资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政策运债务。
(3) 首次投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3)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事宜。 7、激励名单及授予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时股本总额比例		
付伟才	副总经理	13.0000	3.26%	0.10%		
吕敬	董事、财务总监	10.0000	2.51%	0.07%		
核心骨干员工(共 114 人)		296.1000	74.23%	2.20%		
预留		79.7750	20.00%	0.59%		
合计		398.8750	100.00%	2.97%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末对公司股票进有卖出。 四、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长规定、公司存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目、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维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首次授予319.10万股限制性股票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2,007.14万元,具体摊销情况如下;

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719.22 878.12

注:1、上述结果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2、上麦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含五人所致。
本潮的计划的成本体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五、独立董事意见。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3 月 11 日、该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接入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表现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的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有效。

※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的投予日为 2022 年 3 月 11 日, 并同意向符合投予条件的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9.10 万股限制 性股票。

规定; 二)春光科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为合法、有效。

(二) 春光科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及接于事项为合法、有效。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信公转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为;春光科技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
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没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以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的调整及授予事项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春光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春光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春光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春光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春光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社员
3.春光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国活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金华春光像塑料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5.上海信公珠示企业管理各询有限公司关于金华春光像塑料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询问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转此公告。

全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2日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现有相天活率达则现止的亲止口思识的用心。实让小项用上度之一,给永华先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本人异》、公司独立董事对解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徐永华先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作《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聘任杨永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2 日

附汗: 翁永华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2006年9 月至 2017年3月,就职于浙江金科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兼副总 经理职务:2017年3月至2022年2月就职于浙江华统内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2022年2月至今就职于金华春光坡塑料技股份有限公司。翁永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 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 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以入。 综上所述,上述七被告均未履行还款和担保义务,鉴于本诉讼所涉债务已到期,招商平安作为相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平公司及重守云王仲级贝床证后总级路均内各具来、准确、元楚、及有愿区记载、保守任序处级重遗漏。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3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四康董事 9 名、实时世席 9 名。会议由董事长于瑞宁先生召集和主持公益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请院
一、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与青岛市即黑区大信节湖办事处至订了《生炒降解材料项目投资合作议》,协议改定公司排投资,5 亿元在青岛市即黑区建设道思生物降解材料项目,项目分两期建设,主生产生产生物降解原料和矛,软包装制品,生物降解吸管、刀叉气餐盒套盘等餐饮用品。《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内容许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已剩资的代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已剩资记载日报》(10 第 9 页对 0 票 反对 0 票 系权 0 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赤权0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实)
根据公司与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办事处签订的(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公司拟以自筹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道思周氏(青岛)还保新材料有限公司(管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并以上述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建设道思生物解解材料项目。主要生产生物降解原料粒子、软包装制品、生物解解吸管、刀叉匀、餐盒餐篮等餐饮用品。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内容详现(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 0票、赤权 0票。 三、备查文件 等印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ペッドアン区印度を中間で、 2022年3月11日、山东道思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 道办事处签订了《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规投资5亿元在青岛市即墨区建 设道度生物体解材料项目,项目分两期建设,主要生产生物降解原料粒子、软包装制品、生物降解吸 管、刀叉勺、餐盒餐盆等餐饮用品。

管、刀叉勺、餐盒餐盘等餐饮用品。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2.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汉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 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3.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 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2.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名称: 青岛市即墨区大信审道办事处
2. 性虚: 地方政府机构
3. 与公司关系, 无关联关系。
2. 投资协议的主要收容
甲方: 青岛市即墨区大信首边办事处
乙方: 山东道思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项目内容
项目概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5 亿元, 占地面积约 100 亩, 位于蓝鳌路以北, 青咸路以东地块。项目集研发, 原料生产及农性、制品生产等全产业链为一体、主要生产生物降解原料和一大。软色装置等餐饮用品,项目投产后预计产值 10 亿元/年。项目分两期建设。主要建设生物降解取样和用生产车间、研发中心、辅助设施、仓库等配套措施。
(二)双方权利义务

209年時時科及制品生产半时、研发平心、湘坝攻舱、区件寺配县宿憩。 (二)双方坟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1. 为本项目提供全方位服务,开辟绿色通道,全力协助乙方办理项目规划、土地、环评、消防、安

1.中/7VAVIA.77
1.中/7VAVIA.77
1.中/7VAVIA.77
2.节相关于续。
4.节相大声小项目提供全方位服务,开辟绿色通道,全力协助乙方办理项目规划、土地、环评、消防、安全等相关手续。
1.2.负责协助乙方申请奖励补助政策;项目投产后,参照即政发(2021)17号(即墨区招商引资扶持2000)次(1000)次(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基于战略布局及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延伸公司可降解产业链,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

是17月,是17公司門理解广业链、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存在的风险
1.鉴于本次项目投资建设资金为公司自筹资金、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遣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将灵活统筹资金整排。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
2.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国家或地方政策调整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给项目建设带来不确定性风险。
3.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规模、建设周期等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导致项目开工建设。竣工及正式技术能存废协议约定的期限完成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同时,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收入、税收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4.本次项目投资是基于自身的发展战略及对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的预判,但市场在发展的过程中会受政策,技术、业务开拓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从而给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2 日

公告编号:2022-014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

日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青岛市即墨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道恩周氏(青岛)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保护师培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

<sup>與</sup>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货币出资,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 (二)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道恩周氏(青岛)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暫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管理机构最终核准 :息为准)

销售;30月印基础材料销售;存件型料制品销售;口用品销售;遗典材料销售;化上产品销售(个含针可类化工产品)。以上信息以工商备记管理机构最终核准的信息分准。
7.公司持有道恩周氏(青岛)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 1.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和次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办事处签订的(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拟在青岛市即墨区建设道恩生物降解材料项目,主要生产生物降解原料粒子、软包装制品、生物降解吸管、刀叉 有餐盒整盘等餐饮用品。为保证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公司设立下属于公司实施上述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本次投资是公司基于战略布局及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延伸公司可降解产业链、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展。
2022年2月23日,公司以人民币4989万元竞得青岛市即墨区一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取得《成交确认书》,根据与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办事处签订《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相关约定和土地招拍挂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成立全资子公司,并由该全资子公司与政府签订《国有土地出让合同》及办理后续手续及投资事项。
(二)在产的风险

地出让台间》及小组后读于突及投资争项。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等手续。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可能向临运营管理 内部控制和市场政策等方面的风险因素,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将健全薪酬考核机制, 规范管理制度,强化风险管理,不断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 按照相关法律法期的规定,对该事宜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则。各专文性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比判底版记录、以下是2000年,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3月11日,福建香能料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福建香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2 日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截至平公司收錄口,中公學到7月20日 全月19年19年 持有的公司股份数未发生变动。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睿能实业《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暨未减持的告知函》,现就相关情况公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身份 

減持 数量 (股)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差带责任。

具内容的具头压,在咖啡上机完整性事性"剂力定ቱ市页压。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 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不超 过人民币15亿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

过人民币15 亿元(含): 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 元假(含): 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12 个月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en)披露的(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竟价交易方式回购服份的回购据告书)公告编号: 2022-028.)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实施情况公告如下: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 8,145,4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成交的最低价格 20.44 元股 成交的最高价格 21.44 元极,已支付的运金额为 117,21,734.60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注准。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0.00% 2021/12/13 - 大宗交 0.00-0.00

公告编号·2022-029

(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出其的(关于更换福建管辖村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管导保 荐代表人的感)(东证)2022[18] 号)。 东吴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春机, 委派王茂华先生和吴智俊先生担任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春代表人。由于原保春代表人吴智俊先生工作变为、不再负责公司的持 续督导保荐工作。东吴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刘文盛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 履行相关保存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茂华先生和刘文盛先生。本次变更不影响东吴证券对 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管事会对吴智俊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upliti来曾可上TF。 公司董事会对吴智俊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7022 年 3 月 12 日 刘文盛,硕士学历,保荐代表人,现任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二部业务副总裁。曾参与睿能科 技 IPO 项目、长华化学 IPO 项目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 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公告编号:2022-030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申请获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过30亿元(含3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额度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购站(www.sse.com.cm.)上的相关公告。 2022年3月11日、公司收到珍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CP14号),通 知书称: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目通知书 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 公司将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并及时履行信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ST 丹邦 公告编号:2022-014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超过1%以及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进展的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起股股东被动城持变动情况。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挖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投资集团"或"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被动减持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告知函)以及 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出具的技行裁定书。同时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获悉,丹邦投资集团自前次权益变动后至 2022 年 3 月 9 日期间多次被动减持其所持公 司股份,累计通过集中竞价被动减持公司股份5,55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路8号丹邦科技大楼4层东南侧 增加□减少 ☑ 是☑否□ 种类(A股、B股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请注明)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 是図 否口 公司于 2021年12月25日披露了《2021-121;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到期暨被动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工。域可以包含地面积的。 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域特计划到期暨被动域特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投资集团"或"控股股东") 于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47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获悉丹邦投资集团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经过半。根据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持期间		减持 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丹邦投资集团	邦投资集团 集中竞价 2021 年 12 月 2022 年 3 月				2.43	424.1400	0.77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部分)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名称 股份t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2 (%)	本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邦投资集团 4,964.5498 4,540.4098

1、本次减持相关方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股份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事项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减持股份数量;3.丹邦投资集团未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5.77年设集中的水边域是18686000年1879年19 4.月邦投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被边域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鉴于当前丹邦投资集团质押比例较高,其中质押冻结股份数为36.011.998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9.31%。同时存在为逾期债券提供连带担保而导致的诉讼,不排除后续可能被司法拍卖或转让。若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被继续拍卖,以加等,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加强的间分地形式用的电子和可求处理的外点。不可能对用来引起数别点对点来说是一个自己放放不可见,备查文件 1.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长于被动碱持暨特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告知函); 2.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1日

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